

**教育部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  
**「新住民語文課程實施配套措施」議題小組第 8 次諮詢會議**  
**紀錄**

會議時間	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整		
會議地點	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會議室第 20 室		
會議主持人	施規劃委員溪泉	記錄	周以蕙
出席人員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輔導科連股長峰鳴、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曾校長秀珠、南投縣立鹿谷國民中學蔡校長秋菊、新北市淡水區坪頂國民小學歐校長亞美、國立中央大學蘇教授木春、資策會陳工程師永軒、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沈校長樹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林教授欣怡、師資與藝術教育司李專員雅莉、郭家伶小姐、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林高級管理師燕珍、斐分析師善成、中興大學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專案助理劉怡汝小姐、劉佳昀小姐、本部國教署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特殊教育組張視察世忠、黃科員敬忠、吳督學兼任協作中心執行秘書林輝。		
列席人員	協作中心周商借教師以蕙。		
請假人員	新住民語文領綱修小組委員丁退休校長澤民、新北市原住民教育輔導團波指導員宏明、高雄市甲仙區甲仙國民小學陳校長姚如、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黃校長木姻、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實習輔導處劉主任秀鳳、新住民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一、協作中心報告：有關 107.4.17 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跨系統協調會第 6 次會議紀錄，主席裁示事項如下：

- (一) 關於「科技領域及新住民語師資培育與增能研習辦理現況分析與展望」議題，請師資司整理全教網數據資料之現況分析後，分別於科技領域議題小組及新住民語課程推動實施配套措施議題小組作報告。
- (二) 依據 107 年 3 月 19 日協作中心第 25 次會議決議，有關偏鄉及離島教師研習進修、科技領域師資…遠距教學之軟體與數位環境設施(備)」議題，請資料司召集師藝司、國教署向林常次另擇期作報告討論，若有具體成果再提協作會議專案報告，暫不列入 5 月專案報告討論。其中新住民語遠距教學，處理方式如下：
  1. 新住民語遠距教學數位環境設施(備)：由資料司搭配前瞻基礎計畫，包含頻寬建設，逐年建置完成，俾利滿足遠距設備需求。
  2. 請資料司與國教署橫向聯繫，若偏鄉或離島學校有遠距教學需求，請

優先提供支援協助。關於遠距教學軟體(包含直播共學)，目前直播共學模式試行成效佳，若擴大校數至全台請國教署原特組通盤評估執行可行性與推廣策略，以滿足各校需求。而直播共學僅是補助師資不足配套措施，培育合格師資才是問題解決方式，請國教署關注新住民教師研習培育與進修事宜。而攝影棚設置、師資安排、課務規劃、學校收播方式、非同步教材錄製等，宜有通盤完整規劃，請國教署原特組盤整規劃。

3. 請資科司先行盤點教師 e 學院課程教材，另國教署辦理之教師研習及師資司開設之第二專長暨增能學分班亦可製作課程影片或轉化為數位教材放入教師 e 學院，此項併同偏鄉及離島教師研習進修及科技領域師資與新住民遠距教學之議題討論。

(三) 檢附本議題小組 107.3.1 第 7 次諮詢會議紀錄供參。

(四) 檢附「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實施關鍵議題與期程」。

二、請國教署進行專案報告，其下分為四項：

(一) 教材編輯與審查辦理情形。

(二) 遠距教學試行辦理情形。

(三) 選課意願調查、開班需求與師資需求評估辦理情形。

(四) 前導學校試行規劃辦理情形。

#### 發言紀要：

(一) 有關教材編輯與審查辦理情形，建議如下：

1. 為達成今年 6 月底完成 7 語各 12 冊的編輯進度，希望國教署協助儘早安排初審、複審時間，敬請委員儘可能排除萬難優先協助審查工作。
2. 請國教署確認本議題小組第 7 次諮詢會議中提及，購置緬甸、柬埔寨兩語種之電腦輸入系統軟體俾利教支人員準備教材使用乙案之規劃辦理情形。
3. 請國教署確認本議題小組第 7 次諮詢會議中提及，建立長期穩定之教材使用回饋機制乙案之規劃辦理情形。
4. 新住民語文教材編輯對於文化之差異必須給予絕對的尊重，且教材如未融入文化則有違新住民語文課綱的精神。

(二) 有關遠距教學試行辦理情形，建議如下：

1. 請國教署加強宣導「各縣市開課規劃宜透過共聘制度之實施，優先採實體課程開課之方式，由教支人員擔任教學人員。如確實遇到師資聘用困難、單一語種學生數低於 5 人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則可申請遠距教學之資源。然特殊狀況下，國教署仍會提供遠距教學之資源，讓每位有意願選修新住民語之學生均可順利修習」之政策，俾利縣市政府、學校端清楚基於「一生選課即開班」的原則下，實體課程、遠距教學等規劃、申請的優先考量與原則。另建議於專案報告內加強說明，避免閱讀者誤解。

2. 建議於專案報告內容中增加參與遠距教學試辦之縣市別分配狀況、偏遠與都會區學校概況、各語別學生人數統計等資訊。
  3. 宜考量如高年級開課時間安排於上午(第一節課)恐讓學生無法選修之問題，建議進一步了解各校閩客原課程開課時間並盡可能配合，俾利高年級學生順利選讀。
  4. 期望 7 語種都開設遠距教學班別，建議國教署盡量加強宣導、鼓勵縣市政府、學校端參與。
  5. 師資來源是影響學生學習成效的重要關鍵，必須關心教師素質並進行把關。建議遠距教學師資之遴選可公開於網站上公告並宣傳，讓更多有意願之教支人員有機會參與，另建議遴選委員之遴聘宜多元考量並多方徵詢。
  6. 目前規劃於確認開課班級數及語言別後，開始針對需要之師資進行遴選，惟建議仍須遴選與培訓儲備師資，以及早為 108 學年度正式上路做準備。
  7. 建議或可參考北高各項遠距教學課程之實施模式，例如高雄市發現遠距教學中採用協同教學之成效不錯。
  8. 國教署補充說明：
    - (1) 目前偏鄉學校參與度很高，亦開放都市大校可因某少數語種師資聘用困難之因素而參加遠距教學。
    - (2) 即使學校僅有 1 位學生，可連繫他校組成聯盟後申請遠距教學課程，畢竟須考量師生 1:1 上課互動效果不佳。執行單位會努力媒合促成開班。另有關 15 校各 1 位學生之狀況，不建議組合成一組，係考量對教師來說畫面太多、與學生互動易紊亂，影響學習成效。
    - (3) 希望透過於正式上課時段試行，找出教師運用何種班級經營技巧、教學技巧與排課方式等更佳策略。
    - (4) 希望縣市政府能配合鼓勵學校模擬於正式上課時段開課，並期待各縣市各語種均能開課。
- (三) 有關選課意願調查、開班需求與師資需求評估辦理情形，建議如下：
1. 國教署於本議題小組歷次諮詢會議專案報告中提及，委辦計畫目標之一包括師資需求推估，建議請執行單位補充相關資料。
  2. 目前調查對象 106 學年度 1-5 年級，欲推估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選讀狀況，建議應考量如何提昇預估之精準度，避免降低報告之實用性。另數字改變趨勢與論述(異國婚姻比例逐漸升高)不一致，請補強。
  3. 由於參考值為 104-106 學年度學生數，請執行單位評估是否採用推論統計等較科學的方式進行推估。
  4. 建議有關開班數評估，宜考量語言能力、年級別等變數，或參考遠距教學開班計畫之建議至少將 1-3 年級、4-6 年級分班教學以進行較精確的統計分析。

5. 建議有關開班數評估，宜考量正式實施時從小一、國一逐年實施，此須納入推估時重要變數之考量，不宜將調查對象 1-5 年級人數合計後預估開課班級數。
  6. 建議如參考執行單位目前對於開班數評估規劃之建議，開班數的推估宜採方案一(以單一學校實際選習各類語言為基準)，而方案二以鄉鎮為計算基準的方式則與師資需求推估有關。
  7. 目前建議之開班數為實體教學開班數，宜一併提出對遠距教學開班數規劃之建議，此與教支人員需求亦有關連。
  8. 配合學校課程規劃與安排之期程，學校端於每學年學期末須調查師資需求數，宜於本研究報告之研究建議事項中，建議縣市政府掌握此期程，即可及早於一年前盤點並掌握全縣市預估開設之語言別、班級數、師資需求等資訊。另，有關建議縣市政府規劃教支人員共聘機制、遠距教學開課資源等，亦可納入本研究報告之研究建議事項內。
  9. 建議針對少數語言別(如柬埔寨語)師資、開班數等預估仍須著墨，俾利落實「一生選課即開班」之政策。
  10. 建議執行單位除提出數據統計結果外，宜提出發現了甚麼現象或趨勢或可作為評估依據之資訊。
  11. 有關教支師資培訓進階班的課程內容，建議可教導教支人員學習一線上教學之免費軟體 Zoom(可一對三教學)，如此教支人員或可於因故請假時於家中進行線上教學，以減少學校尋覓代課教師之困難。
  12. 國教署回應：將由執行單位針對今日與會師長之建議進一步研議。
- (四) 前導學校試行規劃辦理情形，建議如下：
1. 目前原住民語亦為教支人員獨立授課，是否於前導學校實行時探討教支人員與教學人員合作之議題，建議國教署評估。
  2. 前導學校試行計畫規劃之「教學人員」，建議定義為「教學輔導人員」，並調整用詞。
  3. 建議盡力朝向每個縣市各語別都有前導學校之目標努力。
  4. 期望於本計畫於 108 學年度規劃時可略做調整，包括：
    - (1) 針對前導學校試行之少數語言別(如緬甸)，積極邀約學校參與。
    - (2) 於分區學校數、新北納入北一區及諮詢輔導委員之安排規劃等，克服技術上困難而有所調整。
  5. 建議加強前導學校實行之意義與功能，包括：
    - (1) 尤其諮詢輔導極為重要。除解決前導學校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的困難、待協助事項外，亦須積極了解教支人員教學品質、教學技巧、教學專業、班級經營、在學校所扮演的角色是否適當，期做為後續教支人員培訓、增能之重要參考。希望未來有具體之資料呈現供國教署參考，俾利列入重要政策或推動方向。
    - (2) 建議透過前導學校諮詢過程，蒐集與教材相關之待補強、待改

進、待修改的建議事項，期新住民語教學推動時能發揮課綱精神所期待之社會性功能。

6. 國教署補充說明：教支人員獨立授課為確定之政策，畢竟教支人員已經過基礎班 36 小時、進階班 36 小時及回流班 8 小時之培訓，未來亦有授課前中後等各階段之輔導機制，應可勝任。

**主席裁示：**

- (一) 教材編輯與審查辦理情形部份：請研修團隊針對第二階段與第三階段之編輯進度持續努力。而教材係官方文件，有關文化差異及文化禁忌不宜有所疏忽，至於教材相關之版權問題，亦請國教署大力協助研修團隊。
- (二) 遠距教學試行辦理情形部份，請國教署針對本次會議與會師長建議事項，於下次諮詢會議提出補充說明。
- (三) 選課意願調查、開班需求與師資需求評估辦理情形部份，請國教署針對本次會議與會師長建議事項，於本委辦計畫期末審查會或本議題小組下次諮詢會議提出補充說明。
- (四) 前導學校試行規劃辦理情形部份：請國教署針對本次會議與會師長建議事項，於下次諮詢會議提出補充說明。

三、請師資司進行「新住民語師資培育與增能研習辦理現況分析與展望」專案報告。

**發言紀要：**

1. 考量各語言別教支人數懸殊甚大，建議可針對柬埔寨，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泰國等語種持續開辦研習。
2. 由於六都辦理之班數、人數最多，建議可邀請六都予以協助，包括鼓勵該市適合之教支人員參與遠距教學。
3. 建議可考量透過教學影片之拍攝做為教支人員培訓課程之教學資源，例如新北已有越南語 1-12 冊之教學影片即可多多運用。
4. 國教署補充說明：教支人員通過認證通過之人數至 107 年 5 月底為 1,763 人。今年度教支人員培訓政策方向為，考量稀有語種部分確有開班困難故不增加辦理，而針對人數較多之語種則加強以進階班、回流班為主。
5. 師資司補充說明：有關師資生東南亞語 5 大學開班，如須確切數據，將再補充。

**主席裁示：**有關東南亞語文專長學分班、規劃辦理新住民第二專長學分班部份，辦理情形及未來預估可提供多少正式師資等資料，請師資司於下次諮詢會議提供，俾利國教署未來進一步評估是否針對都會大校提供正式師資之參考。

**參、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新住民語文課程配套措施之待協調解決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略)

決議：本次會議暫無討論事項。爰此，敬請相關主政單位、執行單位優先以本次會議五項專案報告之規劃、執行等部份持續強化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